附件1：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如需）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榆林市引黄工程建设管理局的陕甘宁盐环定扬黄定边供水提升改建工程陡沟调蓄池水土保持及周边绿化工程施工监理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陕甘宁盐环定扬黄定边供水提升改建工程陡沟调蓄池水土保持及周边绿化工程施工监理服务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西安黄河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4人，营业收入为7445.67万元，资产总额为5939.6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西安黄河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26年10月14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